

郑州市地震局文件

郑震文〔2017〕51号

签发人：王红梅

郑州市地震局 关于2016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政府：

2016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政府法制办的精心指导下，我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中发〔2016〕36号）、省市有关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为主线，以提高法治政府建设能力为目标，全面推进地震行政系统依法行政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现将我局2016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 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为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我局成立了以王红梅局长为组长，苏海敏为副组长，机关各处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震防（法规）处，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行统一领导，统筹安排部署。年初，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目标进行分解，落实到具体处室，并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同时，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目标中，坚持常抓不懈，以此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规范运行，健康发展。

(二) 认真谋划，制定工作要点。我局相继制定了《郑州市地震局 2016 年度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的通知》（郑震文〔2016〕33 号）和《郑州市地震局 2016 年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工作实施方案》（郑震文〔2016〕28 号）等文件，对法治政府建设的原则、目标、任务及工作重点都做了明确的规定。2016 年，我局将荥阳地震局作为省级服务型执法示范点培育单位，以此推动全局行政执法建设上台阶。

二、完善决策机制，规范权力运行

(一)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按照省、市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日清、周结”报告制度，完善行政审批制度，编制地震行政审批事项办理规程，公开地震行政审批事项内部、外部工作流程，落实行政审批电子监察规定。严格执行国务院和省、市政府一系列关于取消、下放、调整行政审批

事项的安排部署，不存在以“红头文件”等方式增设或变相增设行政审批事项的情况。

(二) 规范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编制了郑州市地震局行政审批事项清单和郑州市地震局行政权责清单，地震局行政权责事项24项（其中：行政许可1项、行政处罚18项、行政强制1项、基本公共服务4项），制定了地震行政权责清单服务承诺和岗位责任。

三、严格规范执法行为，坚持公正文明执法

(一)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资格制度。一是认真组织2016年全市地震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续职）考试报名工作。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制度，行政执法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对无证执法和执法主体资格不符的执法行为坚决予以纠正，并进行责任追究。对持有执法证的执法人员进行统计管理，并在依法行政专栏进行公示，为群众监督、投诉提供方便。二是认真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专项清理工作。我局对清理范围、内容和工作要求等事项进行了安排并落实专人负责；加强对清理结果的核实，并按照规定将清理结果上报。

(二) 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采取自查和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地震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组织地震各行政执法部门对2015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已办结的权限内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行政许可执法案卷的行政执法规范情况，履行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执法案卷归档等情况进

行了检查。检查活动先由各行政执法部门，认真进行自查自评；再由检查组对执法部门的行政许可、执法案卷进行抽查，共抽查执法案件 60 件，并将行政执法监督检查情况进行通报，总结经验、改进不足，不断提高行政执法办案质量和水平。

四、认真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

明确实施行政执法公示制度的责任主体，按时完成行政执法公示内容的整理和规范工作，以郑州市电子政务网站和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办公场所的公示栏载体为补充进行公示，便于执法对象及时获知。二是按时完成行政执法公示工作。按要求在郑州市电子政务网站上公示郑州市抗震等方面的行政执法资格人员名单、行政权力事项、行政执法依据、行政执法结果载体、行政执法自由裁量权的裁量标准、接受监督举报的电话等信息。

五、组织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

制定《关于开展行政执法专项检查的工作方案》，坚持通过开展执法案卷专项检查、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和依法行政考核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执法部门的行政执法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考评。通过自查自评和现场检查的方式对各执法部门的执法情况进行了专项检查，对发现的问题提出了整改意见，并将检查情况进行了通报。

六、加强法治宣传和依法行政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截止到 2016 年 12 月 30 日，开展普法宣传主题活动 3 次，悬挂横幅 10 条，发放张贴普法宣传

画 53 张，发放普法宣传资料 3 万多份。三是加强法制信息宣传。通过郑州市电子政务网站依法行政专栏宣传依法行政工作的新思路、新举措、新成绩。

七、存在问题

2016 年度，我局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和进步，但与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到 2020 年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基本建成”的目标相比，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有待加强。执法监督制度不够健全，监督工作尚未做到经常化、制度化、具体化。

（二）执法队伍素质与依法行政要求还有差距。执法岗位有些人员业务素质不高，在执法过程中还存在证据收集不细致、法定程序不到位等问题。

八、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制定切实可行的依法行政年度工作计划，加快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步伐。

（二）加强执法队伍的建设，提高执法水平，高度重视行政执法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加强对执法人员法律法规等知识的培训。

